



# 耶穌的鞭子

殷穎



記得第一次去耶路撒冷，在舊城區的街上，看到到處是兜售聖地畫片紀念品的小童，及兌換錢鈔的黃牛，在狹窄的街道上，擋住你的去路。甚至在「聖基堂」中，年輕的教士們也要向你推銷奉獻用的蠟燭。完全破壞了朝聖者們的心情與氣氛，讓人極感不快。便想起耶穌當日在耶路撒冷潔淨聖殿的情景：「耶穌就拿繩子作成鞭子，把牛羊都趕出殿去，倒出兌換銀錢之人的銀錢，推翻他們的桌子。又對賣鴿子的說，把這些東西拿去，不要將我父的殿當作買賣的地方。」（約二15-17）在我身歷其境時，才深深體會到當初主的衝天一怒，確有必要。而今日聖殿中的買賣，更變本加厲。世俗與金錢正在侵蝕著教會與信徒的心靈。如癌細胞一樣，像幾何數字在劇增。若不及時潔淨，便沒有一塊乾淨土了。

主告訴我們敬拜的必須條件是心靈與誠實的教堂，應首推在羅馬梵諦岡的聖彼得大教堂

。它不但金碧輝煌，而且宏偉高大。但想到當初募集建築的經費，卻有太多贖罪的功勞。都是買賣的成果。崇拜是單純的心靈活動，如果摻雜了商業的行為，便會落到現實的生活利害中，又如何能以誠實的心靈來敬拜上帝？今天的教會非常注重「受託事工」(Stewardship)，在教會增長與服事上，是非常重要的。如講到現代教會的經營管理，有效理財的觀念與方法等，都無法排除。但如將教會的經濟學發揮到極致，便很難避免商業性的思維，而會不自覺地落進買賣的窠臼裏去了。抹大拉的馬利亞在主離世前用香膏膏主，原是一件可以傳頌千古的美事。但賣耶穌的猶大卻立刻估算出，這瓶香膏的市價為三十兩銀子，可用以賙濟窮人，認為此舉是一種浪費，而感到惋惜。以今日受託事工的觀點看，馬利亞的舉動，也是非常不適當的，不合教會的經濟效益。聖經記載說猶大其實也不是要賙濟窮人，乃因他是個賊，又帶著錢囊，常取其中所有的（約十二1-6，

太廿六6-13）。猶大若經商，應為一個「傑出」的商人，凡事以利益掛帥。凡事向錢看。最後並且索性將他的主也賣了三十塊錢（太廿六14-16）。但顯然猶大是賤賣了，這位創造天地的主豈是祇值三十塊錢？這三十塊錢，也僅只是為他自己買了一塊墳地（太廿七6-8）而已。

猶大不但賤賣了基督，也錯估了他自己生命的價值，人生命的估價是超過整個世界的。主說：「人若賺得全世界，賠上自己的生命，有什麼益處呢？人還能拿甚麼換生命呢？」（太十六26）

「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」[提前六55]，才是主要揮鞭由聖殿中趕出的東西。廟身於教會，做掛名的信徒，但心中盤算的都是現實利益的買賣。不但污染了崇拜的心靈，也褻瀆了聖殿。此種情況自古皆然，於今為烈。耶穌當初在耶路撒冷聖殿中的衝天一怒，今天仍未平息。今日的教會，更需要基督的鞭子。